

让生命在坚韧抵抗中绽放璀璨烟火

—— 读范宗科散文集《烟火依然》

文 / 刘小会



书页里的春天

文 / 高沛



读罢范宗科先生的散文集《烟火依然》，心潮久久不能平静。

翻开书页，随着文中涓涓的细流浸入心田，你会不自知地沉入作者笔下有温度和质感的人间烟火。从满城乡愁的烟火里，洞察生活之美；从箪食瓢饮里，获得心灵安宁的归处，与烟火深处的人与事契合，生出善良和悲悯，从温馨而持久的热爱中，攫取向上的力量，在坚守中丰满思想的锋芒。

“烟火”这个词，在《辞海》里有两个释义：一是做饭时生的火，烧的炊烟。二是爆竹在空中炸成火焰的花朵。本着这个意象，既可贴近生活，亦可告慰理想。范宗科先生的散文，正是从宝十桥头的小王米皮店、人民街的小侯扯面馆和重庆小夫妻的鲜面店落笔，从一幅幅普通人生活挣扎的画面中，打捞生活的本质就是淘汰的真谛，从而正视淘汰的过程就是进步的实质。这些生活片段和为生计奔忙的细节，看似熟悉的表象下透着陌生的因子，只有去走近，去思考才能给你答案。作者放眼菜市场涨落的被动、回收名酒的狡黠、陪爱人抢货的体验和卖水果的胖女人的执着，对这些烟火人间的刻画，视角向下，体察普通人的烟火人生，也攀升人性中的悲悯情怀。

作者写烟火人生，不只写烟火人生，他从自己白描的素描中，无察觉地拨开生活的肌理，攫取生存的哲理，为这一束“烟火”在生活天空

炸成火焰花朵注入智慧。正是这些看似琐碎的片段，构建了作品“底色”，也唤起读者的悲悯情怀。让文学的笔触在生活的尘埃里开出思想的火花，是文学的社会温度所在，更是文学最动人的力量。

作者听坝，亦听非洲鼓演绎，在哀伤和激越的旋律里感受音乐的力量，悟出了艺术是无止境的孤独的怀想。那些发轫于内心的呐喊与呼号，最终以青铜之音，叩响四季风物，欢呼成春之物语、秋日物语，让你不得不生出在冬日的阳光下等雪的一束晨光投射的阴影，开启对生与死的探索之旅。面对死亡，一副寿棺，装得下阳生，便盛得下生之顽强和死之从容，只要我们懂得“当我们穿过时光的时候，也使时间不断地衰老，不断地死亡。”这样的清明，你便寻得了活着与死亡，究竟哪一个更值得期待的理由。人生的斑马线，越过了，便一如既往地往生存的渴望裹挟着大步流星前行，而越不过去，你就不得不停留在标定的刻度上。这个世界有太多无奈，在时间里忙活着，人人都免不了筑起自保的块

垒，却又不能消减自己博弈利益的锐器，在对抗与和解中，始终不能摆脱被现实捉弄的命运。你可以跑步、看足球，你可以赶着关中的雨季，去看看故乡的人，用一次次返乡，治愈思念的病症，用一座亭子的落成，作为你出走和回归的见证。从塔寺头村的春天起步，到炎黄时节的上川，踏春、品衣，行走大地，透过西吉之眼，亲见人民创造历史的壮观。做生命的歌者，站上生活的高地，以文学的名义，建造精神的丰碑，穿过烟火之韵，书写烟火之诗。

人生的经验，除了从自己热气腾腾的生命里体验，就是从古人的智慧和周遭人的经历中汲取，直面人性的血腥与残忍之后，悟出每个生命都是时光的过客，那些触痛我们泪点的悲悯情怀，不过是时光深藏的隐痛，用以答复我们命运的多种可能，纵浪大化、悲喜随心，从容穿过生死之门。去经历该经历的事，去完成该完成的任务。这条路径，也正是读者跟随作者完成的一次精神跋涉。

“一个人在底层待久了，他所看到的，就是对生活的真实，那种抛开宏大叙事之后的生活琐碎，是基于贫瘠的努力和期待。”这是作者的观点，也是他对“烟火”生活的态度。他相信时间总会积累出属于自己的果实和快乐。底层生活的烟火气，会成为生活的依赖，也会使人产生对未来的美好期许。这正诠释了《烟火依然》何以动人——它不提供虚幻的慰藉，而展

示如何在“真实”甚至“贫瘠”的土壤中，保持对生活生生不息的热情和憧憬。通过孤独的思考，结晶出“属于自己的果实和快乐”。

作者坦言，“对于艺术而言，人生就是被无数个孤独的日子不断地榨干艺术家的才华和思想的过程。”这本《烟火依然》，通过讲述市井人情，触痛了人类共同的情感内核，那些关于生存的艰辛，关于尊严的渴望，凝聚了作家范宗科先生的才华，那些关于在无常命运中坚守的人性微光，展示了他对生存的思想过程。《烟火依然》正是平凡生命在坚韧抵抗中绽放的璀璨烟火，只要你走近这依然闪烁的烟火，总能获得前行的鼓励。（作者供职于宝鸡秦龙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他不过是一只甲虫，就连掌控自己的身体，都成了奢望。拖着极度不适应的身体，拼尽全力，他才终于打开了一个门缝，秘书主任看到他的半个身子，马上吓得大喊一声，落荒而逃。而格里高尔还试图拦住秘书主任解释一下，却让整个家庭都陷入了慌乱，他们无法接受他们的亲人怎么变成了一只甲虫，愤怒的父亲用手杖咚咚地敲着，嘴里嘟嘟地叫着，粗暴地把格里高尔赶回房间。此后，为了生计，父亲成了银行杂工、母亲帮人做针线活儿、妹妹成了售货员。在这个操劳过度疲倦不堪的家庭里，除了必须做的事情以外，谁还有时间替格里高尔操心呢？

故事的高潮，定格在妹妹为租客演奏小提琴的那个夜晚。格里高尔被妹妹的琴声唤醒了心底最柔软角落，他曾拼尽全力供养妹妹的音乐梦想，此刻再也按捺不住，想靠近她，想告诉她自己从未改变的支持。可他的出现，只换来租客的惊讶和退租

的决绝，也彻底撕碎了家人最后一丝伪装。妹妹率先崩溃大喊：“他一定得走，这是唯一的办法。”这一刻，格里高尔比谁都清楚，自己早已不是家人的依靠，而是他们的累赘，他求死的决心，比妹妹驱逐他的念头还要坚定。

最终，格里高尔在无人问津的角落悄然离世，饥饿、感染与绝望一同带走了他。他异化的只是甲虫的躯壳，而他的家人，却在日复一日的生计重压下，异化了心底的温情。在那个被利益裹挟的时代，亲情被生存的洪流冲淡，温情被现实的棱角磨平。格里高尔的悲剧，从来都不是一个甲虫的故事，而是无数普通人被生活吞噬的缩影，这也是我们重读《变形记》时，最震撼人心的地方。

我们每个人，都有可能在这人生的某一刻成为格里高尔，但愿我们的身边，不会出现格里高尔那般冷漠的家人。（作者供职于宜川公路段）

他不过是一只甲虫，就连掌控自己的身体，都成了奢望。拖着极度不适应的身体，拼尽全力，他才终于打开了一个门缝，秘书主任看到他的半个身子，马上吓得大喊一声，落荒而逃。而格里高尔还试图拦住秘书主任解释一下，却让整个家庭都陷入了慌乱，他们无法接受他们的亲人怎么变成了一只甲虫，愤怒的父亲用手杖咚咚地敲着，嘴里嘟嘟地叫着，粗暴地把格里高尔赶回房间。此后，为了生计，父亲成了银行杂工、母亲帮人做针线活儿、妹妹成了售货员。在这个操劳过度疲倦不堪的家庭里，除了必须做的事情以外，谁还有时间替格里高尔操心呢？

故事的高潮，定格在妹妹为租客演奏小提琴的那个夜晚。格里高尔被妹妹的琴声唤醒了心底最柔软角落，他曾拼尽全力供养妹妹的音乐梦想，此刻再也按捺不住，想靠近她，想告诉她自己从未改变的支持。可他的出现，只换来租客的惊讶和退租

的决绝，也彻底撕碎了家人最后一丝伪装。妹妹率先崩溃大喊：“他一定得走，这是唯一的办法。”这一刻，格里高尔比谁都清楚，自己早已不是家人的依靠，而是他们的累赘，他求死的决心，比妹妹驱逐他的念头还要坚定。

最终，格里高尔在无人问津的角落悄然离世，饥饿、感染与绝望一同带走了他。他异化的只是甲虫的躯壳，而他的家人，却在日复一日的生计重压下，异化了心底的温情。在那个被利益裹挟的时代，亲情被生存的洪流冲淡，温情被现实的棱角磨平。格里高尔的悲剧，从来都不是一个甲虫的故事，而是无数普通人被生活吞噬的缩影，这也是我们重读《变形记》时，最震撼人心的地方。

我们每个人，都有可能在这人生的某一刻成为格里高尔，但愿我们的身边，不会出现格里高尔那般冷漠的家人。（作者供职于宜川公路段）

他不过是一只甲虫，就连掌控自己的身体，都成了奢望。拖着极度不适应的身体，拼尽全力，他才终于打开了一个门缝，秘书主任看到他的半个身子，马上吓得大喊一声，落荒而逃。而格里高尔还试图拦住秘书主任解释一下，却让整个家庭都陷入了慌乱，他们无法接受他们的亲人怎么变成了一只甲虫，愤怒的父亲用手杖咚咚地敲着，嘴里嘟嘟地叫着，粗暴地把格里高尔赶回房间。此后，为了生计，父亲成了银行杂工、母亲帮人做针线活儿、妹妹成了售货员。在这个操劳过度疲倦不堪的家庭里，除了必须做的事情以外，谁还有时间替格里高尔操心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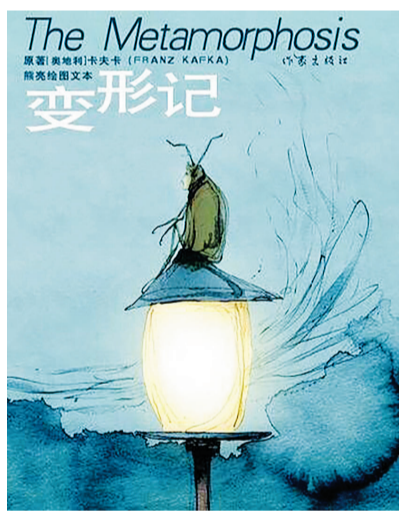
故事的高潮，定格在妹妹为租客演奏小提琴的那个夜晚。格里高尔被妹妹的琴声唤醒了心底最柔软角落，他曾拼尽全力供养妹妹的音乐梦想，此刻再也按捺不住，想靠近她，想告诉她自己从未改变的支持。可他的出现，只换来租客的惊讶和退租

重读卡夫卡之《变形记》

文 / 任敏



经典重读，常读常新。初读卡夫卡的《变形记》，是人民出版社的语文教材节选篇，当时只觉是考点，嫌弃课文太长，再读方知是人生的提前剧透，只怕不够。



一觉醒来，主人公格里高尔·萨姆沙发现自己躺在床上变成了一只巨大的甲虫，棕色穹顶似的肚子、偌大的身躯，许多细得可怜的小腿，连翻身都是极为困难的。

荒诞吗？很荒诞！可笑吗？可笑极了！但这是事实，无可辩驳。这突然的转变像极了现实生活里那些突逢变故的场景，一场大病、一次意外、一个不确定，很容易就将我们每一个平凡的个体变为格里高尔·萨姆沙，不同的是他是形体上的变化，而我们多是境遇的突变，可那份身不由己的窘迫，却如出一辙。

格里高尔·萨姆沙变成了一只甲虫，他第一时间并非纠结于变故的缘由，也未思索如何恢复原状，而是满心焦灼地想着上班即将迟到，老板派来的秘书主任转眼便会登门催促。于他而言，工作是一切的支撑，没了工作，父亲的欠债、母亲的哮喘、妹妹的音乐梦，都将化为泡影。他一刻也不敢停歇，只想立刻出门，可此时的

他不过是一只甲虫，就连掌控自己的身体，都成了奢望。拖着极度不适应的身体，拼尽全力，他才终于打开了一个门缝，秘书主任看到他的半个身子，马上吓得大喊一声，落荒而逃。而格里高尔还试图拦住秘书主任解释一下，却让整个家庭都陷入了慌乱，他们无法接受他们的亲人怎么变成了一只甲虫，愤怒的父亲用手杖咚咚地敲着，嘴里嘟嘟地叫着，粗暴地把格里高尔赶回房间。此后，为了生计，父亲成了银行杂工、母亲帮人做针线活儿、妹妹成了售货员。在这个操劳过度疲倦不堪的家庭里，除了必须做的事情以外，谁还有时间替格里高尔操心呢？

故事的高潮，定格在妹妹为租客演奏小提琴的那个夜晚。格里高尔被妹妹的琴声唤醒了心底最柔软角落，他曾拼尽全力供养妹妹的音乐梦想，此刻再也按捺不住，想靠近她，想告诉她自己从未改变的支持。可他的出现，只换来租客的惊讶和退租

的决绝，也彻底撕碎了家人最后一丝伪装。妹妹率先崩溃大喊：“他一定得走，这是唯一的办法。”这一刻，格里高尔比谁都清楚，自己早已不是家人的依靠，而是他们的累赘，他求死的决心，比妹妹驱逐他的念头还要坚定。

最终，格里高尔在无人问津的角落悄然离世，饥饿、感染与绝望一同带走了他。他异化的只是甲虫的躯壳，而他的家人，却在日复一日的生计重压下，异化了心底的温情。在那个被利益裹挟的时代，亲情被生存的洪流冲淡，温情被现实的棱角磨平。格里高尔的悲剧，从来都不是一个甲虫的故事，而是无数普通人被生活吞噬的缩影，这也是我们重读《变形记》时，最震撼人心的地方。

我们每个人，都有可能在这人生的某一刻成为格里高尔，但愿我们的身边，不会出现格里高尔那般冷漠的家人。（作者供职于宜川公路段）

他不过是一只甲虫，就连掌控自己的身体，都成了奢望。拖着极度不适应的身体，拼尽全力，他才终于打开了一个门缝，秘书主任看到他的半个身子，马上吓得大喊一声，落荒而逃。而格里高尔还试图拦住秘书主任解释一下，却让整个家庭都陷入了慌乱，他们无法接受他们的亲人怎么变成了一只甲虫，愤怒的父亲用手杖咚咚地敲着，嘴里嘟嘟地叫着，粗暴地把格里高尔赶回房间。此后，为了生计，父亲成了银行杂工、母亲帮人做针线活儿、妹妹成了售货员。在这个操劳过度疲倦不堪的家庭里，除了必须做的事情以外，谁还有时间替格里高尔操心呢？

故事的高潮，定格在妹妹为租客演奏小提琴的那个夜晚。格里高尔被妹妹的琴声唤醒了心底最柔软角落，他曾拼尽全力供养妹妹的音乐梦想，此刻再也按捺不住，想靠近她，想告诉她自己从未改变的支持。可他的出现，只换来租客的惊讶和退租

的决绝，也彻底撕碎了家人最后一丝伪装。妹妹率先崩溃大喊：“他一定得走，这是唯一的办法。”这一刻，格里高尔比谁都清楚，自己早已不是家人的依靠，而是他们的累赘，他求死的决心，比妹妹驱逐他的念头还要坚定。

最终，格里高尔在无人问津的角落悄然离世，饥饿、感染与绝望一同带走了他。他异化的只是甲虫的躯壳，而他的家人，却在日复一日的生计重压下，异化了心底的温情。在那个被利益裹挟的时代，亲情被生存的洪流冲淡，温情被现实的棱角磨平。格里高尔的悲剧，从来都不是一个甲虫的故事，而是无数普通人被生活吞噬的缩影，这也是我们重读《变形记》时，最震撼人心的地方。

我们每个人，都有可能在这人生的某一刻成为格里高尔，但愿我们的身边，不会出现格里高尔那般冷漠的家人。（作者供职于宜川公路段）

与君读《中国智慧》

文 / 杜丽萍



《中国智慧》这本书是易中天先生六十三岁时著成出版的。书的封面设计，大量留白，只在右上角金属质感凸现红色四字“中国智慧”，依次向左黑色小楷书：周易的启示、中庸的原则、兵家的思考、老子的方法、魏晋的风度、禅宗的境界。泱泱华夏，悠悠古国，上下五千年，纵横九万里，宛如这大量留白，浩瀚无垠。从周易到禅宗是易先生提炼中华文明之精华，他们之间传承、交织、校正、突破，也是历史前进规律。

《周易的启示》主要是说忧患意识，理性态度，变革精神，中庸原则。这是中国最古老的哲学。《周易》不但是中国智慧的“金字塔”，也是中国智慧的“昆仑山”，即是“万水之源”。《周易》认为，我们这个世界的变化永远都在变化，唯一不变的就是变。既然世界永远在变，既然变化的规律有章可循，那么与其在世界的变化面前惊慌失措，不如掌握规律，让事情尽量朝好的方向发展，甚至主动去变革。发展变化到什么程度最好？时间、地点、方式都恰到好处，就是发展变化的最佳状态，这个“恰到好处”就是“中庸”。

《中庸的原则》不是老好人，中庸不是和稀泥，中庸不是没原则。中就是不走极端，庸就是不唱高调。中庸就是有经有权，经就是不变的，权就是要变的。易先生给出几条在实践当中原则性的意见。第一抓大放小，“大事经，小事权”。第二得意忘形，“方向经，方式权”。第三各行其是，“下级经，领导权”。第三讨价还价，“不能最好，就退而求其次”。易先生最后提炼中庸：中庸是道德境界，中就是不偏不倚，正就是不左不右，平就是不高不低，和就是不同不异；中庸是思想方法，不认死理，不走极端；中庸是处世哲学；中庸是做人艺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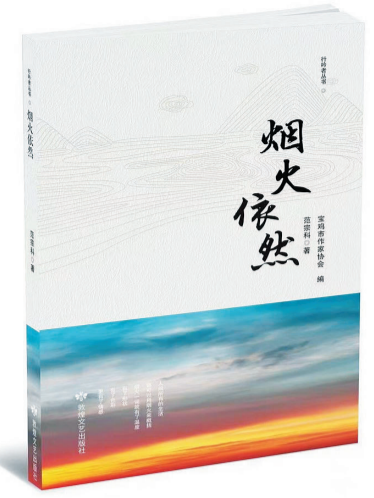
《兵家的思考》，理性是《孙子兵法》的灵魂。孙子脍炙人口的名言“知己知彼，百战不殆”“攻其不备，出其不意”，都贯穿着理性精神。真正懂得用兵的将领，是民众命运的掌握者，国家安危的主宰者。统帅和将领的心理素质不好，军队和国家的“灭顶之灾”就在他的“一念之差”。

《老子的方法》中，孙子讲“兵法”，老子讲“兵道”。它的核心是：

一曰慈，二曰俭，三曰不敢为天下先。它的背后则是慈爱为本的悲悯情怀。老子的价值取向就是：求下，贵柔，崇阴，尚无，喜欢原生态。达到最高道德境界的人，一定是：谦恭卑下，兼收并蓄，虚怀若谷。

《魏晋的风度》看似怪诞或匪夷所思，其实体现了一种价值观，一种崇尚和追求，那就是：真实性，高智商，美仪容。魏晋风度还包括风采和雅量，美仪容而有风采，真实性而有雅量，则是智慧。魏晋风度的价值取向：向往自由，渴望真情，蔑视世俗，服从内心，热爱自然。魏晋风度是中国智慧艺术化和人化间的一个里程碑，也是一个转折点。从“修齐治平”到“正心诚意”，从“诗言志”到“诗缘情”。道家求真，儒家求善，魏晋求美。

《禅宗的境界》，禅宗是印度佛教传入中国后，吸纳儒道思想、历经魏晋文化浸润而形成的人生智慧，标志着中国智慧从理论思想升华为精神境界。佛教传入之初，与中华传统伦理观念存在差异。禅宗立足本土文化，对其进行本土化、生活化的阐释，让外来思想与中华文化



示如何在“真实”甚至“贫瘠”的土壤中，保持对生活生生不息的热情和憧憬。通过孤独的思考，结晶出“属于自己的果实和快乐”。

作者坦言，“对于艺术而言，人生就是被无数个孤独的日子不断地榨干艺术家的才华和思想的过程。”这本《烟火依然》，通过讲述市井人情，触痛了人类共同的情感内核，那些关于生存的艰辛，关于尊严的渴望，凝聚了作家范宗科先生的才华，那些关于在无常命运中坚守的人性微光，展示了他对生存的思想过程。《烟火依然》正是平凡生命在坚韧抵抗中绽放的璀璨烟火，只要你走近这依然闪烁的烟火，总能获得前行的鼓励。（作者供职于宝鸡秦龙运输集团有限公司）

他不过是一只甲虫，就连掌控自己的身体，都成了奢望。拖着极度不适应的身体，拼尽全力，他才终于打开了一个门缝，秘书主任看到他的半个身子，马上吓得大喊一声，落荒而逃。而格里高尔还试图拦住秘书主任解释一下，却让整个家庭都陷入了慌乱，他们无法接受他们的亲人怎么变成了一只甲虫，愤怒的父亲用手杖咚咚地敲着，嘴里嘟嘟地叫着，粗暴地把格里高尔赶回房间。此后，为了生计，父亲成了银行杂工、母亲帮人做针线活儿、妹妹成了售货员。在这个操劳过度疲倦不堪的家庭里，除了必须做的事情以外，谁还有时间替格里高尔操心呢？

故事的高潮，定格在妹妹为租客演奏小提琴的那个夜晚。格里高尔被妹妹的琴声唤醒了心底最柔软角落，他曾拼尽全力供养妹妹的音乐梦想，此刻再也按捺不住，想靠近她，想告诉她自己从未改变的支持。可他的出现，只换来租客的惊讶和退租

的决绝，也彻底撕碎了家人最后一丝伪装。妹妹率先崩溃大喊：“他一定得走，这是唯一的办法。”这一刻，格里高尔比谁都清楚，自己早已不是家人的依靠，而是他们的累赘，他求死的决心，比妹妹驱逐他的念头还要坚定。

最终，格里高尔在无人问津的角落悄然离世，饥饿、感染与绝望一同带走了他。他异化的只是甲虫的躯壳，而他的家人，却在日复一日的生计重压下，异化了心底的温情。在那个被利益裹挟的时代，亲情被生存的洪流冲淡，温情被现实的棱角磨平。格里高尔的悲剧，从来都不是一个甲虫的故事，而是无数普通人被生活吞噬的缩影，这也是我们重读《变形记》时，最震撼人心的地方。

我们每个人，都有可能在这人生的某一刻成为格里高尔，但愿我们的身边，不会出现格里高尔那般冷漠的家人。（作者供职于宜川公路段）

他不过是一只甲虫，就连掌控自己的身体，都成了奢望。拖着极度不适应的身体，拼尽全力，他才终于打开了一个门缝，秘书主任看到他的半个身子，马上吓得大喊一声，落荒而逃。而格里高尔还试图拦住秘书主任解释一下，却让整个家庭都陷入了慌乱，他们无法接受他们的亲人怎么变成了一只甲虫，愤怒的父亲用手杖咚咚地敲着，嘴里嘟嘟地叫着，粗暴地把格里高尔赶回房间。此后，为了生计，父亲成了银行杂工、母亲帮人做针线活儿、妹妹成了售货员。在这个操劳过度疲倦不堪的家庭里，除了必须做的事情以外，谁还有时间替格里高尔操心呢？

故事的高潮，定格在妹妹为租客演奏小提琴的那个夜晚。格里高尔被妹妹的琴声唤醒了心底最柔软角落，他曾拼尽全力供养妹妹的音乐梦想，此刻再也按捺不住，想靠近她，想告诉她自己从未改变的支持。可他的出现，只换来租客的惊讶和退租

的决绝，也彻底撕碎了家人最后一丝伪装。妹妹率先崩溃大喊：“他一定得走，这是唯一的办法。”这一刻，格里高尔比谁都清楚，自己早已不是家人的依靠，而是他们的累赘，他求死的决心，比妹妹驱逐他的念头还要坚定。

最终，格里高尔在无人问津的角落悄然离世，饥饿、感染与绝望一同带走了他。他异化的只是甲虫的躯壳，而他的家人，却在日复一日的生计重压下，异化了心底的温情。在那个被利益裹挟的时代，亲情被生存的洪流冲淡，温情被现实的棱角磨平。格里高尔的悲剧，从来都不是一个甲虫的故事，而是无数普通人被生活吞噬的缩影，这也是我们重读《变形记》时，最震撼人心的地方。

我们每个人，都有可能在这人生的某一刻成为格里高尔，但愿我们的身边，不会出现格里高尔那般冷漠的家人。（作者供职于宜川公路段）

他不过是一只甲虫，就连掌控自己的身体，都成了奢望。拖着极度不适应的身体，拼尽全力，他才终于打开了一个门缝，秘书主任看到他的半个身子，马上吓得大喊一声，落荒而逃。而格里高尔还试图拦住秘书主任解释一下，却让整个家庭都陷入了慌乱，他们无法接受他们的亲人怎么变成了一只甲虫，愤怒的父亲用手杖咚咚地敲着，嘴里嘟嘟地叫着，粗暴地把格里高尔赶回房间。此后，为了生计，父亲成了银行杂工、母亲帮人做针线活儿、妹妹成了售货员。在这个操劳过度疲倦不堪的家庭里，除了必须做的事情以外，谁还有时间替格里高尔操心呢？

借《断舍离》与故土温柔告别

文 / 王雪



再次翻看山下英子的《断舍离》，眼前总晃着榆林老家的院子，晃着儿子念叨的两只鸽子，还有父母站在门口的身影。这本被我当作“整理指南”的书，竟成了我和儿子告别故土、奔赴新生活的底气。

去年七月，儿子小学毕业，为了让他能在西安接受更好的教育，我们决定搬离生活了12年的榆林。消息告知儿子时，他当场红了眼，反复念叨：“那图图和健健咋办？外公外婆咋办？我不搬！”

图图和健健是儿子喂养了三年的宝贝。健健是右脚踏063编码的雄信鸽，那是儿子三年级时在市场一眼看中的，取名“健健”，盼它康健高飞；图图是曾祖父邻居送来的雪白雌鸽，性子温顺，儿子说它像动画片里的图图，便有了这个软萌的名字。三年来，儿子待它们比待自己还上心。每天上学前，蹲在鸽笼前絮叨叮嘱；放学后第一时间给鸽子喂粮分享喜怒哀乐，仿佛它们能听懂自己的心事。

除了鸽子，儿子最舍不得的是外公外婆。从出生到小学六年级，他的起居饮食全由二老照料，早晚接送，满是疼爱。要走了，儿子总拉着外婆的手问：“外婆，你和外公来看我吗？我还想吃你做的白菜炖粉条。”外婆红着眼眶点头，许诺一定带最筋道的粉条做给他吃。

收拾东西时，儿子抱着鸽笼不肯撒手的模样，让我心里又乱又堵，但当我学着《断舍离》的方法开始整理屋子，心也渐渐平静下来。山下英子说，断舍离的核心不是扔东西，而是理清心境，通过取舍找回真正想要的，不是强迫舍弃，而是与过去温柔告别。我才明白，“离”不是离开，而是脱离执念，带着回忆轻装前行——脱离执念，带着回忆轻装前行。

我把儿子叫到身边，轻轻告诉他：“真正的断舍离，是把喜欢的东西放在心里，带着回忆好好生活。我们离开榆林，不是丢掉图图、健健和外公外婆，放假就能回来见他们。”儿子不舍地点点头。那天晚上，他趴在桌上对着鸽笼发了会儿呆，第二天竟

主动整理旧玩具、旧课本，或送给邻居小孩，或打包留作纪念。后来，我们托亲戚照看图图和健健，约定每月视频，他才彻底松了口气。

搬家那天，外公外婆早早站在门口，装了满满一袋陕北小米、红枣和外婆亲手做的烙饼。儿子抱着鸽笼絮叨许久，才依依不舍交给亲戚。车子发动时，他趴在车窗上挥手大喊：“外公外婆再见！图图健健再见！榆林再见！”

如今我们已在西安安顿，儿子也适应了新环境。每晚，他都会和我翻几页《断舍离》，偶尔聊起榆林的日子，鸽子和外公外婆，还说：“妈妈，我懂了，断舍离就是带着回忆，好好过现在的日子。”

山下英子说，断舍离的主角是自己。于我们而言，这场搬家与告别，就是最真实的断舍离。我们不丢掉对故土的执念，舍弃不必要的牵绊，却离心中的热爱与美好更近了一步。

一本好书，从不是束之高阁的摆设，而是迷茫时的光。《断舍离》教会我整理屋子，更教会我整理生活与心境。愿我们都能在取舍间留住温暖，带着故土深情，在新时光里遇见更好的自己。（作者供职于绥定分公司）



主动整理旧玩具、旧课本，或送给邻居小孩，或打包留作纪念。后来，我们托亲戚照看图图和健健，约定每月视频，他才彻底松了口气。

搬家那天，外公外婆早早站在门口，装了满满一袋陕北小米、红枣和外婆亲手做的烙饼。儿子抱着鸽笼絮叨许久，才依依不舍交给亲戚。车子发动时，他趴在车窗上挥手大喊：“外公外婆再见！图图健健再见！榆林再见！”

如今我们已在西安安顿，儿子也适应了新环境。每晚，他都会和我翻几页《断舍离》，偶尔聊起榆林的日子，鸽子和外公外婆，还说：“妈妈，我懂了，断舍离就是带着回忆，好好过现在的日子。”

山下英子说，断舍离的主角是自己。于我们而言，这场搬家与告别，就是最真实的断舍离。我们不丢掉对故土的执念，舍弃不必要的牵绊，却离心中的热爱与美好更近了一步。

一本好书，从不是束之高阁的摆设，而是迷茫时的光。《断舍离》教会我整理屋子，更教会我整理生活与心境。愿我们都能在取舍间留住温暖，带着故土深情，在新时光里遇见更好的自己。（作者供职于绥定分公司）

主动整理旧玩具、旧课本，或送给邻居小孩，或打包留作纪念。后来，我们托亲戚照看图图和健健，约定每月视频，他才彻底松了口气。

搬家那天，外公外婆早早站在门口，装了满满一袋陕北小米、红枣和外婆亲手做的烙饼。儿子抱着鸽笼絮叨许久，才依依不舍交给亲戚。车子发动时，他趴在车窗上挥手大喊：“外公外婆再见！图图健健再见！榆林再见！”

如今我们已在西安安顿，儿子也适应了新环境。每晚，他都会和我翻几页《断舍离》，偶尔聊起榆林的日子，鸽子和外公外婆，还说：“妈妈，我懂了，断舍离就是带着回忆，好好过现在的日子。”